

桃園市政府人事處 函

地址：33001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新棟13樓

承辦人：李愛倫

電話：3322101#7355

電子信箱：184053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平鎮區東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4年3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桃人給字第104000259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(0002597A00_ATTCH1.pdf、0002597A00_ATTCH2.pdf)

主旨：有關銓敘部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新增「線上查詢」功能，請查照轉知所屬使用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銓敘部104年3月3日部銓四字第104392637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銓敘部為利各機關人事人員及當事人查詢個人銓審、考績及退撫等報送案件之辦理進度，已建置旨揭功能，其查詢作業方式如下：
 - (一)機關人事人員：各機關人事人員得以經授權之憑證登入銓敘部「銓敘業務網路作業系統」，並於「網際網路報送及報備服務」項下「媒體網路報送子系統」之「報送查詢維護作業」子系統，查詢銓敘部收文(發文)日期、文號、承辦人、聯絡電話及辦理進度(已收文、審核中、已處理完成)等相關訊息。
 - (二)送審案件當事人：當事人須以自然人憑證登入國家發展委員會「政府e公務」平台後，方得訂閱及接收銓敘部提供之個人案件辦理情形相關訊息，提供查詢個人銓審案件之銓敘部收文日期、文號及辦理進度(已收文、已處

人事室 104/03/11 15:08



1040001514

有附件

理完成)等訊息通知，以保護個人資料安全。

三、檢附原函影本及線上查詢功能使用說明各1份。

正本：本府所屬機關學校(桃園市政府人事處除外)、本市各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公所、桃園市復興區民代表會

副本：

裝

11

訂

線